

项目编号：XYRBJ-（2026）010 号

标段编号：XYRBJ-（2026）010-01（02）号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 （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鸡西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盖章）

代理机构：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须知前附表	1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26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5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62
第六章 编制说明	63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64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9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你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告

采购公告
2026-04-23

宝鸡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信息来源: 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信息时间: 2026-04-23 15:12:09 】 【字号 大 中 小】 【打印】 【关闭】

项目概况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5月0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YRBJ- (2026) 010
项目名称: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796,313.37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1标段(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 1,796,313.37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647,189.59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文物保护建筑修缮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796,313.3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以合同签订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1标段(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4)《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7)《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 (8)《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4〕36号)
- (11)《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 (12)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1标段(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供应商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日)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施工一级企业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供应商拟派责任工程师须具备文物保护单位工程责任工程师证，并提供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社保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保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日期应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 (9)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24日至2026年04月30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8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08日 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 本项目有意愿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文件（*.SXSZIF 格式），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标评标活动，后果自负，采购文件谢绝邮寄；
3. 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采购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4.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在线参与投标过程，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建议使用IE11浏览器或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同时必须安装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供应商须自备耳麦，确保询标及报价环节能顺利进行；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在线参与投标过程，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建议使用IE11浏览器或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同时必须安装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供应商须自备耳麦，确保询标及报价环节能顺利进行；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5、其他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陵园路112号（金台观院内）
 联系方式：0917-32706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鹏博财富中心5号楼B座606室
 联系方式：1512994872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唐欢乐
 电话：15129948721

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3日

第二章 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要求与说明
1	项目编号	XYRBJ-（2026）010 号
	标段编号	XYRBJ-（2026）010-01（02）号
2	项目名称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二次）
	标段名称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二次）
3	采购单位	名称：宝鸡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陵园路 112 号（金台观院内） 联系方式：0917-3270699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鹏博财富中心 5 号楼 B 座 606 室 联系人：唐欢乐 联系方式：15129948721
5	采购预算	1796313.37 元
	最高限价	1647189.59 元 （注：各供应商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	资金来源	其他财政资金
7	出资比例	100%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 2.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采购需求书。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
1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要求的全部施工建设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2	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进场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完成工程 80%时支付合同总价的 4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7%，质保期届

		满支付剩余的 3%。
13	项目建设地点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观院内
14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1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16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p>合同包 1(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p> <p>（3）供应商须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单位工程施工一级企业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4）供应商拟派责任工程师须具备文物保护单位工程责任工程师证，并提供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p> <p>（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7）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p>

		<p>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日期应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p> <p>（9）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p> <p>（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1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p> <p>（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p>
17	踏勘现场	<p>踏勘现场时间和地点：不组织</p> <p>注意事项：</p> <p>1、供应商可以自行踏勘现场；</p> <p>2、供应商自行踏勘时，自行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自身安全责任。</p>
18	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已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者质疑的，可以在本项目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9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7 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0	采购预备会	不召开
21	分包	不允许
22	偏离	不允许

23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任选一种方式）： 银行转账（电汇）、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叁万贰仟元整（32000.00元）</p> <p>备注：</p> <p>1. 银行转账（电汇） 采用转账方式时，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本项目指定投标保证金接收账户后五位数字）；投标文件中附投标保证金银行凭证。 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为准。 保证金缴纳及查询：0917-3263765。</p> <p>2. 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 采用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形式（银行官网或电话可查询）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2~3 个工作日前，持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原件前往代理机构，逾期未提供视为放弃投标。</p> <p>3. 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采用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形式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2~3 个工作日前，持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原件前往代理公司，逾期未提供视为放弃投标。</p> <p>注：递交以上三种任意一种保证金方式需提交以下资料提前 2-3 天到代理公司核查：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公司介绍信（或委托书）、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p> <p>磋商保证金须按要求足额缴纳，未在规定时限内至代理机构完成线下确认的，视为保证金缴纳无效，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p> <p>（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西建国际 9 楼 915 室，联系人：唐欢乐，联系电话：15129948721）</p>
----	----------	--

24	磋商报价要求	<p>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应是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工程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本项目采取两轮报价方式，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p> <p>磋商货币：人民币。</p>
25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2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7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p>发售时间：从 2026 年 04 月 24 日 至 2026 年 0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p> <p>发售地点：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p>
28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p>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2、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会议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p> <p>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p>

29	纸质版响应文件密封、装订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以网上最终上传版为准。</p> <p>2、成交供应商须在开标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响应文件纸质版送到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采购人进行留存备案等工作。</p> <p>【纸质版要求：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为（整套文件的 WORD 及盖章版 PDF 文件）】。</p> <p>备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30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	<p>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完成响应过程，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31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签字（或盖章）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网上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同纸质版要求。</p> <p>2.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p>
32	评审专家数量及抽取方式	<p>磋商评审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3 名。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2 名，或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p>
33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1、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baoji.gov.cn）”上传响应文件电子文件；</p> <p>2、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p>

		<p>3、签章要求</p> <p>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p>
34	成交人公示媒介	<p>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p> <p>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xggzyjy.cn)</p>
35	成交服务费的收取	<p>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按照现行实行市场调节价(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财库[2018]2号规定向成交(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p> <p>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代理组织机构按规定标准收取。</p>
36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37	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8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p>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 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知识产权：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供应商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p>2、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标准，供应商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p>

	<p>3、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供应商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若供应商同时满足上述中 2-4 条中多个优惠条件时，评标时只按一种优惠计入，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p> <p>5、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6、陕西省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及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成交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p>
<p>备注：</p> <p>1、解释权：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须知前附表、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p>2、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供应商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如响应文件存在虚假，在评审阶段，评审小组应将该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成交（成交）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采购人将依法取消成交（成交）候选人或成交（成交）资格，并上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p> <p>3、监督部门：宝鸡市金台区文化和旅游局</p>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施工项目进行采购。

-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2.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供应商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5）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被责令停业的；
 -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

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查勘，供应商可自行组织查勘现场，交通工具自备，食宿自理。

1.10 采购预备会

采购人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

1.12 偏离

响应文件不允许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磋商公告；
- （2）须知前附表；
- （3）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4）磋商评审办法；
- （5）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 （6）编制说明；
- （7）工程量清单；
- （8）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遗书），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磋商公告、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磋商评审办法、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

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因供应商在阅读、理解磋商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磋商不利后果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4）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磋商组织机构登记签发。

（5）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磋商文件参与磋商。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将修改内容上传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由投标供应商自行下载；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2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中项目信息，并自行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下载修改文件。因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修改文件，未按修改后的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无法参与评审等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通知后，应在 1 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通知。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磋商保证金
- （4）首次磋商报价表；
- （5）施工技术响应方案；
- （6）项目管理机构；
- （7）类似业绩；
- （8）资格证明文件；
- （9）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供应商性质；
- （11）供应商承诺书；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3.2 磋商报价

3.2.1 本次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按照给定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填报单价。应充分考虑国家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供应商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3.2.2 报价应是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磋商报价总价包干，后期不做任何调整；磋商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费用、间接费用、税金、利润、风险费用、后续服务费用等。报价一经提交，则将被视为采购内容的全部费用已经包含在报价内，供应商没有填报的费用，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报价的其他综合单价或合价中。供应商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报价中重复计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对成交供应商提出的任何追加报价，采购人将不予考虑。

3.3.3 供应商综合单价应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

3.2.4 磋商组价时应妥善考虑，正式施工时不因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政策变化及原材料市场价发生变化等进行调整。

3.2.5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数量进行计价，不得修改清单工程量。

3.2.6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修改，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分项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分项工程（零报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分项；若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分项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3.2.7 供应商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现状、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供应商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负责。

3.2.8 编制磋商报价的其他约定

3.2.8.1 供应商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

3.2.8.2 供应商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清单提供的数量报价。

3.2.8.3 供应商因承包本合同工程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包含在所报的单价或总价内。

3.2.8.4 供应商应为建设工程和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及第三方人员生命财产及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办理保险，供应商的磋商价中应含的保险费，承包人装备险和承包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由供应商在其他项目清单保险费栏内自主列报，成交后包干使用。施工期间在施工区域内因非采购人原因发生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损害、伤害，采购人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3.2.8.5 磋商报价中的总价要与综合单价相对应。所有工程量清单每个项目报价中的单价乘以工程量必须等于该项合价，合价累计必须等于合计。

3.2.8.6 磋商响应函中的磋商报价应与“磋商总价”表中的磋商总价数字相符，不允许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两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3.2.9 凡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高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磋商处理，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担保形式规定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或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成交单位向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代理服务费后,代理机构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提交未成交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

3.4.4 成交单位保证金在成交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复印件递交至代理公司备案后由代理机构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提交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国家现行法律规定的其他法律情形。

3.5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 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网址:

http :
//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0603/0214cb83-88bf-4cac-a383-881c0900606d.html,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 :
//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1013/188342c7-84a9-4c17-91d8-eb222e7ae4db.html;

(2)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

鸡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投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4）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①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②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 ③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④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 ⑤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5）关于响应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磋商小组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32-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磋商小组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4、开标

4.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参与本项目磋商会议。

4.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供应商签到情况；
- （3）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 （4）响应文件上传；
- （5）磋商会议结束。

评标阶段程序：

- （1）资格评审；
- （2）符合性评审；
- （3）与供应商线上磋商；
- （4）供应商线上最终报价；
- （5）综合评分；
- （6）评审报告；
- （7）评审结束。

5、评标

5.1 磋商小组

5.1.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磋商评审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3 名。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2 名，或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名专家。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人员不得作为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

须知前附表。

5.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本项目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竞争性磋商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磋商小组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6.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6.3 签订合同

6.3.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7.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磋商的；
- (3)磋商小组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磋商小组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5)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投标：

- (1)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它供应商，或者协助供应商撤换响应文件，更改报价；
- (2)采购人向供应商泄露标底；
- (3)采购人与供应商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成交后再给供应商或采购人额外补偿；
- (4)采购人预先内定成交人；
- (5)其它串通投标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供应商挂靠其它单位；
- (2)供应商从其它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响应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8.2.2 下列行为均属供应商串通投标报价：

- (1)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3) 供应商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成交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4) 供应商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投诉

质疑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答复主体：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欢乐

联系电话：15129948721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鹏博财富中心 5 号楼 B 座 606 室

邮编：721000

(2)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4）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5）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6）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5)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6)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7)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8)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盖本人印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9)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10)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12)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13)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14)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

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政府采购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9）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10）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 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 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 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11）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1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磋商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质疑答复导致成交、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投诉

（1）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 www. ccgp. gov. cn](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2)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将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9、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评审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10、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响应文件中签字需是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未经授权的人员签字或未在授权期间内的签字均视为无效签字，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政府采购项目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或副本）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磋商时间：_____

目 录

- 第 1 部分 响应函
- 第 2 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3 部分 磋商保证金
- 第 4 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 第 5 部分 施工技术响应方案
- 第 6 部分 项目管理机构
- 第 7 部分 类似业绩
- 第 8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第 9 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 第 10 部分 供应商性质
- 第 11 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 12 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第 1 部分 响应函

宝鸡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标段名称）_____（标段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工期）_____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我方同意本响应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随同本响应函我方缴纳磋商保证金或出具投标信用保函一份或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我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并在规定时间递交响应文件纸质版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响应文件_____份，且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

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并愿意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如果我方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未能或拒绝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贵方有权没收磋商保证金，并依序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2 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宝鸡市金台区文物管理所 :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计_____ (标段名称)_____ (标段编号: _____)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 3 部分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粘贴处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或者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放弃中标资格的，或者发生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和联系电话：_____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采购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守信，诚信履约，自觉执行招标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按照国家公共信用查询结果，我单位属于国家公共信用评价的无违规违法不良信用记录企业。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5年内自动放弃在宝鸡市项目招标采购中使用“保证金信用承诺书”资格。并于收到招标人采购人书面通知7个工作日内，将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足额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予以没收，作为处罚。如若拒交，招标人采购人优先选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认可的宝鸡商事纠纷信用调解中心进行调解或仲裁或诉讼。交易中心有权取消失信主体在宝鸡参与招标采购、进场交易等权益。

(一)在招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销投标采购文件；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三)未按照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定，及时足额缴纳进场交易服务费，或仍有拖欠交易服务费；

(四)行政监管机构认定投标采购人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纪行为；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同意将承诺和失诺信息纳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记录并归集至信用中国(陕西宝鸡)等信用平台合规应用。

特此承诺。

附件：“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报告

投标人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 4 部分 首次磋商报价表

标段名称：

标段编号：

磋商首次报价（元）	小写：
	大写：
质量要求	
项目建设地点	
计划工期	
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编号	姓名： _____ 证书编号： _____
备 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附后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量清单

第 5 部分 施工技术响应方案

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评审要素一览表的评审内容。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 本表后应附项目负责人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等复印件相关资料复印件。

2. 提供上述材料的复印件必须清楚，内容齐全，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有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标段名称）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变更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其他拟派项目管理人员

第 7 部分 类似业绩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业主名称	
业主地址	
业主电话	
合同价格	
开始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 注	1.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3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相关类似业绩，（提供成交通知书和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2. 一张表填列一个项目，按完成项目逐个填制。

第 8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二）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企业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供应商拟派责任工程师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证，并提供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日期应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

第 10 部分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所投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作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注：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

（三）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表可不填写，但须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提供商品、服务实施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 12 部分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

- 1、供应商提供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系统注册截图加盖公章（特别注意信息已完善要求，信息未完善视为未完成注册）；
- 2、说明供应商资格、实力的证明资料（如有）。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评审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按响应指标和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审查中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未通过资格评审的响应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供应商应符合的必备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3	企业资质	（3）供应商须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企业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古建筑）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资格	（4）供应商拟派责任工程师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证，并提供在开标前近六个月内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由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承诺书）；
5	财务状况报告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	税收缴纳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社保缴纳证明	(7)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信用记录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日期应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之后)；
9	书面声明	(9)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10	控股管理关系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履约能力承诺书	(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2	非联合体声明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
13	保证金凭证	(13) 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投标担保函或交易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注：1. 因本项目采用全线上封闭式评审，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评审所需核查资料，如因资料提供不全面导致的审查不合格等，相关责任供应商自负。

2. 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磋商处理。资格审查时以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

2.2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商务报价符合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一致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应符合第二章响应文件的编制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的要求
有效性审查	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电子响应文件（*.SXSTF）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初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只能有一个报价，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报价合理性	无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情形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磋商有效期	应符合第二章须知前附表规定
响应程度审查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完全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有相应承诺
	技术/服务要求	分项报价表与工程量清单内容完全一致，无漏项删减等，且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表 1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附表 1

2.3 评审程序

2.3.1 形式、资格及响应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

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形式、响应及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评审，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及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3.2 磋商及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的澄清时限（期限）内，未能答复或者拒绝答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的，磋商小组将根据其响应文件，按最大采购风险进行评审。

2.3.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施工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施工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2.3.4 磋商小组在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后，**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2.3.5 价格调整（政策性折扣）

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序号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1	节能产品	1%
2	环保产品	1%
3	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	3%
4	…其他企业…	0.5%

说明： 1. 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服务或小型企业（代理商）代理的小、微企业的服务和涉及产品享受价格折扣条件。2. 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的服务和涉及产品或小型企业（代理商）代理的小、微企业的服务和涉及产品享受投标报价折扣条件；中小型企业（代理商）代理的中型及以上企业的服务和涉及产品不享受投标报价折扣条件。3. 供应商或其提供的服务和涉及产品按规定享受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每项按 0.5%折扣。4.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服务和涉及产品，部分服务和涉及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服务和涉及产品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投标评审价按下列公式计算：

单项调整报价=单项报价×（1-投标报价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3）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

最终评审价=最终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2.3.6 比较与评价。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7 磋商评审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3.8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质量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

2.3.9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附表 1：评审要素一览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分值	编列内容
1	磋商 报价 (30 分)	报价评分 (30 分)	<p>依据财政部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文件要求，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 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 30。</p> <p>备注： 依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异常低价审查</p> <p>(1) 启动情形：评审中出现下列任一情形，启动异常低价审查：</p> <p>① 报价低于全部合格报价平均值的50%； ② 报价低于次低报价的50%； ③ 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45%； ④ 评审委员会认定报价过低，可能影响文物保护质量或诚信履约的。</p> <p>(2) 审查要求：被认定异常低价的供应商，需在30分钟内提交成本测算、材料单价、人工标准等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p> <p>(3) 处理规则：无法提供有效证明或经核验不合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审查过程及结果须完整记录在评审报告中。</p>
2	施工技术 响应方案 (60 分)	工程概况与 现状评估 (10 分)	工程概况与现状评估方案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情况综合得0-10分。
		施工方案和 方法 (10 分)	施工方案全面、详细、切实、可行，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情况综合得 0-10 分。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与文物保护专项措施（10分）	保证质量的技术措施及文物保护专项措施合理、科学、先进，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情况综合得0-10分。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10分）	保证工期的技术措施合理、科学、先进，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情况综合得0-10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10分）	保证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完善、合理、科学、先进。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响应情况综合得0-10分。
		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的配置（5分）	磋商小组根据拟投入的施工机具、设备的齐全程度及劳动力安排计划表合理程度综合得0-5分。
		施工部署和现场平面布置（5分）	磋商小组根据施工现场平面布置科学合理、临时设施解决方案针对性强、扰民问题解决方案或措施完善程度综合得0-5分。
3	类似业绩（10分）	近年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10分）	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3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相关类似业绩，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不超过10分。（提供成交通知书和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3、中小企业价格调整：

3.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须知前附表》38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中小企业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供应人参与投标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

- 4.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4.2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上传、签署、盖章的；
- 4.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5 有重大缺、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 and 要求的；
- 4.6 以虚假资料谋取成交的；
- 4.7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二次）
- 2、标段名称：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二次）
- 3、工程内容：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二次）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

二、项目建设地点、计划工期、付款方式、质量要求

- 1、项目建设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观院内
- 2、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 3、付款方式：合同签署进场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完成工程 80%时支付合同总价的 4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7%，质保期届满支付剩余的 3%。
-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三、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工程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六章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 1、标段名称：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 1 标段（二次）
- 2、建设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观院内
- 3、工程内容：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修缮

二、编制依据：

- 1、施工图纸及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2、《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及《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25 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管发(2025)10 号）等相关行业标准及规范等；计价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合班费用定额(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2025)、陕西省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2)及其配套文件。
- 3、主要材料价格依据《宝鸡市建筑动态与材料信息》（2026 年第 1 期）。

三、计价软件：

- 1、广联达软件 7.0。

四、说明问题：


- 1、暂列金：11610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陆仟壹佰元整）。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 金台观祖师殿、东华亭保护修缮项目1标段(二次)

工程量清单

编制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及盖章)
 审核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及盖章

编(审)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地面工程					
1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原土夯实, 150mm厚3:7灰土垫层 2. 面层种类、厚度:245*50*110青砖砍磨制作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1:3石灰砂浆 [工作内容] 1. 地基找平、夯实 2. 铺设垫层 3. 砌砖地面 4. 抹砂浆面层	m2	51.85		
2	011705001001	平面块料拆除	[项目特征] 1. 类型:拆除原有方砖地面 2. 规格:245*50*1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51.85		
		砌筑工程					
3	010102009001	回填方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回填夯实素土 2. 夯填(碾压):夯填 3. 土方外购 [工作内容] 1. 挖土(石)方 2. 装卸、运输 3. 回填 4. 分层碾压、夯实	m3	28.61		
4	010401002001	实心砖墙	[项目特征]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里皮衬砌机砖 2. 墙体厚度:370mm [工作内容] 1. 砂浆制作、运输 2. 砌砖 3. 砌筑 4. 材料运输	m3	10.0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	011203003001	块料墙、柱面	[项目特征]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青砖245mm×50mm×110mm铺面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砂浆制作 3. 面层铺贴、安装 4. 勾缝 5. 刷防护材料 6. 磨光、酸洗、打蜡	m2	27.2		
6	0117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项目特征] 1. 类型:拆除原有砖砌墙面 2. 规格:245*50*11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13.6		
		石作工程					
7	011107002001	阶条石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150mm3:7灰土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品牌、颜色:320*150*1700花岗岩阶条石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铺设垫层 3. 抹找平层 4. 面层铺贴 5. 勾缝 6. 材料运输	m2	42.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3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8	011107002002	垂带、踏跺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150mm3: 7灰土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品牌、颜色: 石材垂带、踏跺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铺设垫层 3. 抹找平层 4. 面层铺贴 5. 勾缝 6. 材料运输	m2	2.49		
9	011701001002	拆除阶条石	[项目特征] 1. 类型: 拆除阶条石 2. 规格: 320*150*170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6.39		
		木构架及木基层					
10	010702002001	木梁	[项目特征] 1. 构件高度、长度: 老角梁 2. 构件截面: 100*140 3. 木材种类: 一级木材 4. 刨光要求: 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m3	0.3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4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1	010702002002	木梁	[项目特征] 1. 构件高度、长度:仔角梁 2. 构件截面:100*140 3. 木材种类:一级木材 4. 刨光要求: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m3	0.37		
12	010702002003	撑头木	[项目特征] 1. 构件高度、长度:撑头木 2. 构件截面:60*200 3. 木材种类:一级木材 4. 刨光要求: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m3	0.98		
13	010702006001	其他木构件	[项目特征] 1. 构件名称:金檩制作安装 2. 构件截面:D160 3. 木材种类:一级木材 4. 刨光要求: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m3	0.35		
14	AB001	拆除金檩	[项目特征] 1. 类型:金檩 2. 规格:D16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0.35		
15	AB002	拆除老角梁	[项目特征] 1. 类型:老角梁 2. 规格:100*14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0.3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5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6	AB003	拆除仔角梁尾	[项目特征] 1. 类型: 仔角梁尾 2. 规格: 80*20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0.37		
17	AB004	拆除撑头木	[项目特征] 1. 类型: 撑头木 2. 规格: 60*20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0.98		
		斗拱					
18	010702006002	其他木构件	[项目特征] 1. 构件名称: 昂翘斗拱 平身科 (五踩溜金形制斗拱) 2. 木材种类: 一级木材 3. 刨光要求: 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4. 刷防护材料、油漆	攒	16		
19	010702006003	其他木构件	[项目特征] 1. 构件名称: 昂翘斗拱 柱头科 2. 木材种类: 一级木材 3. 刨光要求: 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4. 刷防护材料、油漆	攒	16		
20	AB005	拆除斗拱	[项目特征] 1. 类型: 斗拱 平身科 (五踩溜金 (落金) 形制斗拱) 2. 规格: 昂翘斗拱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攒	1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6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1	AB006	拆除斗拱	[项目特征] 1. 类型:斗拱 柱头科（五踩溜金（落金）形制斗拱） 2. 规格:昂翘斗拱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攒	16		
		屋面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7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2	010901001001	瓦屋面	[项目特征] 1. 清垄擦瓦, 屋面杂物清理干净。 2. 中麻刀灰安砌各部脊饰构件, 小麻刀灰勾缝抹光 (包含正脊、垂脊、戗脊、吻兽、宝顶全部内容); 3. 参照现有屋面样式, 大麻刀灰安砌琉璃筒瓦, 原浆勾抹睁眼缝, 榫头灰; 4. 3:7 泼灰草泥, 厚度不小于 40, 铺设灰陶底瓦, 压六露四 (之上加熟石灰膏一层, 瓦瓦厚 5~8); 5. 3:7 泼灰草泥 (石灰: 黄土: 麦草=3:7:0.7) 找抹囊窝, 最薄处不小于 60 (分两次进行压实、压光); 6. 20 厚中麻刀恢抹压护板灰, 白灰: 青灰: 麻刀=100:8:3; 7. 小麻刀灰勾抹望砖缝隙、孔眼, 要求严实平整 (使用熟化石灰膏拌合麻刀 100:5); 8. 按原工艺做法重新铺设望板, 白灰膏铺筑; 9. 木椽 D90@200 (斜搭掌)。更换糟朽木椽、连檐, 按原规格添配, 原间距安装; [工作内容] 1. 檩条、椽子安装 2. 基层铺设 3. 铺防水层 4. 安顺水条和挂瓦条	m ²	9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8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 安瓦 6. 刷防护材料				
23	AB007	拆除屋面	[项目特征] 1. 拆除灰背12-20cm厚, 最薄处10cm 2. 拆除瓦屋面, 按规范施工程序进行, 逐一编号、轻拿轻放, 将构件的损坏降到最低 3. 屋面为 3# 绿色琉璃筒瓦、板瓦; 屋面做法: 单檐八角攒尖顶, 绿色琉璃瓦屋面, 琉璃花脊筒, 带宝顶、脊兽。 4. 拆除瓦屋面以上的正脊、垂脊、吻和兽等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 ²	90		
24	AB008	拆除望板	[项目特征] 1. 厚度: 30mm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 ²	90		
25	AB009	拆除方直椽	[项目特征] 1. 截面尺寸: 拆除直椽、飞椽、翘飞椽、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根	360		
26	AB010	拆除连檐、瓦口木	[项目特征] 1. 拆除连檐、瓦口木 3. 运距自行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	33.6		
		油漆彩画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东华亭-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9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7	011401001001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连檐、瓦口、椽头 2. 工艺要求: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26.63		
28	011401001002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椽子、望板 2. 工艺要求: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233.46		
29	011401001003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梁架 2. 工艺要求: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254.66		
30	011401001004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斗拱、垫板 2. 工艺要求: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141.44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地面工程					
1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原土夯实, 150mm厚3:7灰土垫层 2. 面层种类、厚度:245*50*110青砖砍磨制作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1:3石灰砂浆 [工作内容] 1. 地基找平、夯实 2. 铺设垫层 3. 砌砖地面 4. 抹砂浆面层	m2	12.18		
2	011102003002	块料楼地面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原土夯实, 150mm厚3:7灰土垫层 2. 面层种类、厚度:青方砖300*300*60mm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1:3石灰砂浆 [工作内容] 1. 地基找平、夯实 2. 铺设垫层 3. 砌砖地面 4. 抹砂浆面层	m2	40.82		
3	011705001001	平面块料拆除	[项目特征] 1. 类型:拆除原有方砖地面 2. 规格:245*50*110 3. 运距自行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55.19		
		砌筑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4	010401002001	局部墙体择砌	<p>[项目特征]</p> <p>(1)用凿子将需修复的部位剔除,所剔部位应是单个整砖的倍数;</p> <p>(2)然后按原墙面所用砖的规格和手法重新砍磨制作;</p> <p>(3)两墙详解处青砖咬茬砌筑,墙内须施灰膏填灌饱满。</p> <p>(4)粘接剂:砌筑墙体时施白灰糯米混合灰浆,将糯米煮烂加入白灰膏中搅拌均匀后施用,白灰糯米浆配比(重量比)为白灰膏:糯米=100:3。白灰膏须提前6个月淋好的陈白灰。</p> <p>(5)青砖规格:245mm×50mm×110mm;墙体厚度:山墙600mm,前檐墙260mm,后檐墙400mm。具体以图纸为准</p> <p>[工作内容]</p> <p>1.砂浆制作、运输</p> <p>2.底层抹灰</p> <p>3.结合层铺贴</p> <p>4.面层铺贴</p> <p>5.嵌缝</p> <p>6.刷防护材料</p>	m ³	1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3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	011203003001	墙面青砖剔补	<p>[项目特征]</p> <p>1. 掏取墙体表面酥碱深度达30mm以上(含 30mm)的残砖,酥碱面积在数平方米的墙体,为了保证墙体的安全,采用分段掏补方式进行工作,每次按 1m×1m 范围进行处理,每次做完1平方米剔补后,再做下一处。每次按残 1m×1m 范围进行处理,面积超出或小于1平方米时,则针对实际情况进行处理。砖酥碱深度 30mm 以下时,不做剔补。</p> <p>2. 粘接剂:砌筑墙体时施白灰糯米混合灰浆,将糯米煮烂加入白灰膏中搅拌均匀后施用,白灰糯米浆配比(重量比)为白灰膏:糯米=100:3。白灰膏须提前6个月淋好的陈白灰。</p> <p>3. 青砖规格为 245mm×50mm×110mm。</p> <p>[工作内容]</p> <p>1. 拆除、剔补</p>	块	98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4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6	011403001001	淌白墙面	[项目特征] 1. 墙体类型: 砌筑墙体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品牌、颜色: 青砖白灰墙面 3. 青砖规格为 245mm×50mm×110mm, 按传统淌白做法砌筑。 [工作内容] 1. 砂浆制作、运输 2. 底层抹灰 3. 结合层铺贴 4. 面层铺贴 5. 嵌缝 6. 刷防护材料	m2	106.5		
7	0117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项目特征] 1. 类型: 拆除原有砖砌墙面 2. 规格: 245*50*11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13		
		石作工程					
8	011107002001	石材台阶面	[项目特征] 1. 垫层材料种类、厚度: 150mm3: 7灰土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品牌、颜色: 320*150*1700花岗岩阶条石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铺设垫层 3. 抹找平层 4. 面层铺贴 5. 勾缝 6. 材料运输	m2	7.31		
9	011701001002	拆除阶条石	[项目特征] 1. 类型: 拆除阶条石 2. 规格: 320*150*170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1.5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5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木构架及木基层					
10	010702001001	木柱	[项目特征] 1. 构件高度、长度:木柱 2. 构件截面:D250 3. 木材种类:一级木材 4. 刨光要求:按原规格制安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运输 3. 安装 4. 刷防护材料、油漆	m3	0.31		
11	AB001	拆除圆柱	[项目特征] 1. 类型:圆柱 2. 规格:D25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3	0.31		
12	AB002	原有柱加固	[项目特征] 1. 类型:原有柱子加固 2. 规格:D250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根	1		
		门窗装修					
13	010801001001	木板大门	[项目特征] 1. 有框、无框:隔扇门 2740*3400 (含门框、门扇整体制安、检修、加固,按原隔扇门形制恢复。) [工作内容] 1. 门(骨架)制作、运输 2. 门、五金配件安装 3. 刷防护材料、油漆	樘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6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4	010806001001	木质平开窗	[项目特征] 1. 窗类型: 隔扇窗 2600*2200 2485* 2200 [工作内容] 1. 窗制作、运输、 安装 2. 五金、玻璃安装 3. 刷防护材料、油漆	樘	2		
		抹灰工程					
15	011201001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	[项目特征] 1. 20厚1:3石灰膏 砂浆打底(加5%建 筑胶) 3. 2厚100:3麻刀灰 罩面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砂浆制作、运输 3. 底层抹灰 4. 抹面层 5. 抹装饰面 6. 勾分格缝	m2	147.47		
16	AB003	拆除原有墙面抹灰层	[项目特征] 1. 类型: 清理霉变 、潮湿、脱落抹灰 层至基层。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126.51		
		屋面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7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7	010901001001	瓦屋面	[项目特征] 1. 清老擦瓦, 屋面杂物清理干净。 2. 中麻刀灰安砌各部脊饰构件, 小麻刀灰勾缝抹光(包含正脊、垂脊、吻兽全部内容); 3. 参照现有屋面样式, 大麻刀灰安砌灰陶瓦, 原浆勾抹睁眼缝, 榫头灰; 4. 3:7 泼灰草泥, 厚度不小于40, 铺设灰陶底瓦, 压六露四(之上加熟石灰膏一层, 瓦瓦厚5~8); 5. 3:7 泼灰草泥(石灰:黄土:麦草=3:7:0.7)找抹囊窝, 最薄处不小于60(分两次进行压实、压光); 6. 20厚中麻刀灰抹压护板灰, 白灰:青灰:麻刀=100:8:3; 7. 小麻刀灰勾抹望砖缝隙、孔眼, 要求严实平整(使用熟化石灰膏拌合麻刀100:5); 8. 按原工艺做法重新铺设望板, 白灰膏铺筑; 9. 木椽D90@200(斜搭掌)。更换糟朽木椽、连檐, 按原规格添配, 原间距安装; [工作内容] 1. 檩条、椽子安装 2. 基层铺设 3. 铺防水层 4. 安顺水条和挂瓦条 5. 安瓦 6. 刷防护材料	m ²	78.9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8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8	AB004	拆除屋面	[项目特征] 1. 拆除灰背12-20cm厚, 最薄处10cm 2. 拆除瓦屋面, 按规范施工程序进行, 逐一编号、轻拿轻放, 将构件的损坏降到最低 3. 屋面为 3# 灰陶板瓦、筒瓦; 做法: 硬山单檐, 灰陶干茬瓦屋面, 灰陶花脊, 正吻、垂兽。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78.91		
19	AB005	拆除望板	[项目特征] 1. 厚度:30mm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78.91		
20	AB006	拆除方直椽	[项目特征] 1. 截面尺寸: 拆除直椽、飞椽、翘飞椽、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根	314		
21	AB007	拆除连檐、瓦口木	[项目特征] 1. 拆除连檐、瓦口木 3. 运距自行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	30		
		油漆彩画					
22	011401001001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连檐、瓦口、椽头 2. 工艺要求: 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12.4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祖师殿-建筑工程

专业/标段: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9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3	011401001002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椽子、望板 2. 工艺要求: 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197.28		
24	011401001003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梁架 2. 工艺要求: 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82.48		
25	011401001004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木柱 2. 工艺要求: 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20.68		
26	011401001005	油漆	[项目特征] 1. 部位: 门窗 2. 工艺要求: 斩砍见白---撕缝---汁浆---单皮灰---刷底漆两遍(朱红色)---上普通油三道 [工作内容] 1. 刷油漆	m2	62.27		
27	AB008	铲除原有椽望油漆	[项目特征] 1. 铲除原有椽望油漆 [工作内容] 1. 拆除、垃圾归堆	m2	197.28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

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施工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18.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